

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 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专业委员会

湘心专委会〔2026〕3号

关于开展全省高校专职辅导员第四次心理健康教育 专题培训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将辅导员队伍作为高校教学、科研、管理之外的“第四支队伍”进行全方位支持、夯实高质量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队伍支撑，全方位提升全省高校专职辅导员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能力，按照省教育厅要求，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专业委员会将于近期开展全省高校专职辅导员第四次心理健康教育专题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单位

指导单位：湖南省教育厅

主办单位：湖南省高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专业委员会

平台与技术保障单位：湖南开放大学

二、培训时间

2026年4月17日—4月27日

三、培训主题

大学生积极情绪培养

四、培训对象

全省高校专职辅导员（以全国高校辅导员队伍能力提升大数据赋能平台数据为依据）。

五、培训方式

此次培训为线上培训，参训辅导员使用本人身份证号码（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号码后六位数）登录湖南省高校辅导员心理健康教育能力认证平台：<https://www.hnzjpx.cn/xljkpx>（以下简称“平台”），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本次专题课程学习。2025年录制的《大学生考前压力辅导》《高校新生心理适应教育》课程在本次培训期间内继续同步开放。

六、培训要求

1.做好思想发动。各高校要教育引导全体专职辅导员克服工学矛盾，在规定时间内学完培训课程，带着问题学、联系实际学、深入系统学、专心致志学，确保培训取得实效。

2.强化纪律要求。全体参训人员不得使用任何设备对培训内容进行录音、录像或拍照，不得在微信、微博、抖音、小红书等网络社交媒体平台上发布与培训相关的信息和评论，不得将培训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课件、讲义、案例等）

泄露给非参训人员，确保培训的政治安全、网络安全等。

3.注意学用结合。辅导员在日常工作中务必常态化关注学生情绪状态，及时发现焦虑、抑郁等异常情绪，做好风险识别与早期预警，更要以脑科学与积极心理学为理论支撑，在谈心谈话、主题班会、日常引导中精准培育学生积极情绪，提升心理韧性，赋能学生成长。

七、其他事项

平台已为各高校管理员增设了添加或删除培训人员账号的功能，各高校管理员可自行对本校培训人员的学习账号进行增减操作。本次培训学时纳入已实施的湖南省高校专职辅导员心理健康教育能力认证体系选修课程，计0.5学分；在规定时间内外登录平台学习所获学时不纳入记分统计。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湖南开放大学培训学院张慧，0731-82821099，邮箱 124081974@qq.com；省教育厅思政处刘炼鑫 0731-85715329。

湖南省高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创新中心
湖南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专业委员会

